

2019 至 20 年度平等機會（性傾向）資助計劃
提交文件清單

<u>提交文件情況 / 限期</u>	<u>所需表格 / 提交的文件</u>
<p><u>邀請觀察員出席活動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活動舉行前最少 14 天遞交邀請書 	<p>出席活動邀請書</p>
<p><u>提交進度報告</u></p> <p><u>首份進度報告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最遲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提交 (在本局接納後發放首期撥款) <p><u>中期進度報告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除非獲事先特別批准延長活動進行的時限，否則最遲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提交 就已獲特別批准延長時限的計劃而言，最遲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提交 若在中期進度報告的提交限期前已完成計劃，則無須提交中期進度報告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首份進度報告 中期進度報告
<p><u>提交計劃完成後的相關報告及資料</u></p> <p><u>所有計劃（獲特別批准延長時限的計劃除外）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所有已核准之活動必須於 2020 年 1 月 15 日或之前進行及完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計劃完成報告—夾附有關的活動照片和出席活動記錄表 財務報告—包括經簽署核實的收據正本或經審計的帳目—包括收支結算表、資產負債表、現金流量表、帳目附註及核數師報告¹

¹只適用於獲 15 萬元以上資助額的資助計劃

提交文件情況 / 限期	所需表格 / 提交的文件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提交相關報告及資料的限期為 2020 年 1 月 31 日或計劃完成或協議書終止後六個星期內，以較早者為準 <p><u>獲特別批准延長時限的計劃：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所有已核准之活動必須於 2020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進行及完成 ● 提交相關報告及資料的限期為 2020 年 6 月 15 日或計劃完成或協議書終止後六個星期內，以較早者為準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報價記錄表和報價單評審利益申報表(如適用) ● 宣傳報告—夾附所有由資助計劃資助的宣傳資料、樣本及傳媒報道摘要 ● 參加者意見調查綜合報告—連同參加者問卷的正本 ● 其他有關資料
<p><u>更改已核准之項目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已核准的預算：需於有關建議改動或修訂生效前<u>最少 14 天</u>遞交 ● 已核准的活動：需於有關建議改動或修訂生效前<u>最少 14 天</u>遞交 ● 更換機構負責人、活動統籌主任或活動副統籌主任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申請更改已核准的預算 ● 無特定表格，請事先以書面徵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性別認同及性傾向小組的批准 ● 無特定表格，請以書面通知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性別認同及性傾向小組，並附上新任人士的簽名樣式
<p><u>如擬接受其他團體資助</u></p>	<p>無特定表格，請事先以書面徵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性別認同及性傾向小組的批准</p>